

郑州市刘湾水厂扩建工程厂区绿化工程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YHZB-20240338)

项目所在地区：河南省, 郑州市

一、招标条件

本郑州市刘湾水厂扩建工程厂区绿化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招标人为郑州自来水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郑州市刘湾水厂扩建工程厂区绿化工程；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郑州市刘湾水厂扩建工程厂区绿化工程)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详见附件；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5年01月26日 00时00分到2025年02月20日 23时59分

获取方式：凡有意参加的投标人，请完善市场主体库相关信息，于2025年01月26日至2025年02月20日，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凭企业CA锁直接下载招标文件。尚未办理企业CA数字证书的，请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查阅网站首页“通知公告”或“CA及签章办理流程”中《关于数字证书（CA）互认功能上线试运行的通知》（<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tzgg/20200612/9db87633-2aec-4d6f-b692-a167ec8c11d6.html>），及时办理CA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并完成市场主体库相关信息。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年02月21日 10时00分

递交方式：加密投标文件（.ZZTF格式）应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上传到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上传投标文件菜单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年02月21日 10时00分

开标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六楼A区第五开标室（郑州市中原西路与图强路交叉口郑发大厦六楼）

七、其他

详见附件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郑州市城乡建设局招投标监管处。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郑州自来水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中原区中原中路67号

联系人：王先生

电话：0371-63398183

电子邮件：lwsckuojian@163.com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英华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电厂路河南省国家大学科技园（东区）16号楼C座21层

联系人：姜利杰、古丹丹

电话：0371-63976218

电子邮件：yinghual50@sina.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郑州市刘湾水厂扩建工程厂区绿化工程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郑州市刘湾水厂扩建工程已由郑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郑发改审设计【2023】171号文批准建设，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统一代码：2302-410100-04-01-

480930，招标人及项目业主为郑州自来水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建设资金为市政财政资金35%，企业自筹资金65%，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厂区绿化工程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名称：郑州市刘湾水厂扩建工程厂区绿化工程；

2.2项目地点：郑州市管城区龙山路以西、中州大道以东、河西路以南、南四环以北区域，现状刘湾水厂厂区内北侧；

2.3项目建设规模：本项目建设总投资约63781.65万元，本工程建设20万立方米/日净水厂一座，铺设配套厂外输配水干管约15.23公里。净水处理采用“混合格栅配水+预氧化+絮凝沉淀+臭氧活性炭深度处理+砂滤+消毒”工艺，污泥处理采用重力浓缩、机械脱水的工艺方案；净水厂主要建设内容为混合格栅配水井、预氧化池、折板絮凝沉淀池、后臭氧接触池、上向流活性炭滤池、V型滤池、清水池以及其他配套设施，其中混合格栅配水井规模为60万立方米/日。

2.4本次招标内容及范围：景观绿化工程（含海绵城市），绿化面积约35149平方米，包括绿化种植31378平方米，硬化铺装3771平方米，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所有工程内容。

2.5项目估算价：约828万元；

2.6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一个标段；

2.7质量要求：合格；

2.8计划工期：90日历天。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企业资格要求：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独立的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2项目经理资格要求：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为投标人在职正式员工，与任职单位签订了劳动合同，任职单位为其缴纳了社会保险（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劳动合同、社保部门盖章出具的单位为拟派人员缴纳社保的证明文件或者单位为拟派人员在社保部门官方网站下载的带有社保机构印章的证明材料，查询日期为公告发布之后至投标截止时间前）；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须出具加盖单位公章的书面承诺）。

3.3业绩要求：2022年1月1日以来投标人及项目经理须具有至少一项合同金额不低于500万元的绿化工程施工业绩，项目经理的业绩须显示拟派项目经理姓名，投标人及项目经理业绩可以重复（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相关业绩需出具施工合同及中标通知书）。

3.4财务要求：投标人须提供近三年（2021年度以来）经会计师事务所或第三方审计机构审计后的财务报告，成立不足三年的企业，从成立之日起提供经

会计师事务所或第三方审计机构审计后的财务报告，成立不足一年须出具银行资信证明。

3.5 信誉要求：

3.5.1①投标人通过“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服务”-“失信被执行人”-

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查询企业、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经理，并提供查询网页截图。②投标人通过“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服务”-“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企业、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经理，并提供查询网页截图。有失信记录的将被取消投标资格。（投标人须提供网站查询打印页，打印页需包括查询日期，查询日期为公告发布之后至投标截止时间前）。

3.5.2 其他信誉要求：

①投标人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最近三年内没有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问题，未存在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情况（投标人出具书面承诺）。

②投标人需承诺2021年1月1日以来企业、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无行贿犯罪记录（投标人出具承诺）。

③投标人未被列入环保失信黑名单（投标人出具承诺）。

④投标人需承诺遵守《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且未被列入尚在执行期的拖欠农民工工资黑名单（投标人出具承诺，格式自拟）。

3.5.3 其他要求：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投标人须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信息（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网页查询结果证明。并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网页查询结果证明。投标人须提供网站查询打印页，打印页需包括查询日期，查询日期为公告发布之后至投标截止时间前。

3.6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投标单位应对资料的真实性、合规性负责。开标后，评标委员会对投标单位进行资格审核，不符合投标资格条件的投标将被否决。

以上网页截图查询时间均为发布招标公告日期之后，在下载打印查询页时光标在电脑网页任意空白处右键点击选择打印，电脑会自动生成打印日期，如不显示可尝试更换浏览器。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的投标人，请完善市场主体库相关信息，于2025年01月26日至2025年02月20日，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凭企业CA锁直接下载招标文件。

尚未办理企业CA数字证书的，请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查阅网站首页“通知公告”或“CA及签章办理流程”中《关于数字证书（CA）互认功能上线试运行的通知》（<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tzgg/20200612/9db87633-2aec-4d6f-b692-a167ec8c11d6.html>），及时办理CA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并完成市场主体库相

关信息。

4.2请投标人下载招标文件后，及时关注系统业务菜单（“答疑澄清文件”，“控制价文件”，“异议回复”）内该项目。如有请直接下载，不再另行通知。

4.3招标文件售价：0元。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5年02月21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5.2开标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六楼A区第五开标室（郑州市中原西路与图强路交叉口郑发大厦六楼）。

5.3投标文件的上传：加密投标文件（.ZZTF格式）应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上传到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上传投标文件菜单。

5.4投标人须使用电子交易系统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并按要求上传经CA锁签章和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ZZTF格式），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5.5投标人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须用法人代表CA密钥和企业CA密钥进行签章制作。

5.6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投标人应登陆远程开标大厅远程解密，无需到开标现场。请投标人务必按照《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及《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升级的通知》（网址：<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BidOpening>）的要求设置参与不见面开标的电脑环境，否则由此可能引起的签到失败、解密失败或无法解密等问题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应在开标前一小时通过不见面开标系统中进行电子签到，开标时间截止之后无法签到；未在开标时间前签到的投标人，招标人将不予受理；投标人可在开标时间之后系统内观看开标过程，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投标人应在解密时间内插入CA锁，输入密码进行解密；如果在解密时间内解密失败，可再次解密。投标人应在开标当天及时关注本项目的情况，如遇问题，请拨打技术服务单位（国泰新点）电话：4009980000。

（说明：1. 投标人须进行网上招标文件下载。选择CA证书登录方式进入电子招投标交易系统，进行网上招标文件下载等操作。2. 本项目将实行电子开标，请投标人前往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河南省版）”及“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操作手册-

投标文件制作手册”，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必须使用“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河南省版）”，安装最新版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河南省版）前，请务必将电脑中安装的原投标文件制作工具（郑州版）完全卸载。）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发布。

7. 本次招标联系事项

招标人：郑州自来水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郑州市中原区中原中路67号

联系人：王先生

电 话：0371-63398183

传 真：无
电子邮件：lwsckuojian@163.com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英华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电厂路河南省国家大学科技园（东区）16号楼C座21层
联系人：娄利杰、古丹丹
电 话：0371-63976218、0371-63940338
传 真：0371-63976218
电子邮件：yinghual50@sina.com
监督单位：郑州市城乡建设局招投标监管处
地 址：郑州市淮河西路25号
电 话：0371-67885515
传 真：0371-67188905
电子邮件：sjwgcztbjgc@163.com

2025年01月24日